

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用 户 需 求 书

项目名称：永安镇百千万工程典型镇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
第一批次项目监理服务

服务类型：工程监理

项目业主：肇庆市鼎湖区永安镇人民政府



2025年12月19日

采购项目需求书

一、资质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乙级、市政公用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永安镇百千万工程典型镇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第一批次项目监理服务
- 2、项目地址：肇庆市鼎湖区永安镇辖区内
- 3、选取方式：直接选取

三、服务内容要求

1. 按永安镇百千万工程典型镇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第一批次项目监理服务对项目进行工程施工监理。
2. 组织项目相关负责人落实项目具体实施要求。
3. 监理的项目满足设计及验收相关要求。

四、服务时限要求

签订中标合同至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完成。

五、服务金额及说明

1. 根据永安镇百千万工程典型镇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第一批次项目监理服务使用资金情况，依据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7]670号文件中规定的收费标准，以及财政审批的项目审核概算对应监理费，本工程监理服务费为 23.2 万元。

2. 由于本项目为政府工程的施工监理服务，所有的费用均需报财政部门拨付，故上述约定的付款时间应视为甲方向财政部门申请付款的时间。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开具相应金额的发票后在约定时间内提请财政部门审批程序，发包人的付款义务则视为履行完毕。承包人不得以逾期付款为由向发包人主张违约责任。财政部门原因延误付款的，不视为发包人违约。

3. 本项目总预算 1350 万元计算，具体实际投入情况按财政局投审中心审核工程结算为准。

六、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2. 项目开工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40%，
2. 项目完工后，支付合同金额尾款。

肇庆市鼎湖区永安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12 月 19 日

